

证券代码：835440 证券简称：慧典云医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北京慧典云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关于对北京慧典云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的监管意见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北京慧典云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的监管意见函》

收到日期：2019年4月25日

生效日期：2019年4月24日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北京慧典云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慧典云医”，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花园北路14号67幢1层109室

李川山，男，汉族，1974年9月2日出生，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未按照公司章程履行审议程序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2018年6月至2019年3月期间，公司存在未将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的情形，合计金额1000万元。在未经审议变更募集资金的情形下，将原投入子公司的募

集资金用于母公司补充流动资金，涉及金额 460 万元，后将该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补充审议并披露上述事项。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未按照公司章程履行审议程序，违反《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的规定。

董事长李川山未及时提交董事会审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负有主要责任，违反了《业务规则》第 1.4 条的规定。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目前尚未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目前尚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影响。

（三）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是 否 不适用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针对上述违规行为，公司向全体投资者致以最诚挚的歉意。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以此为戒，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严格按照《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业务规则》等业务规则，履行审议程序，诚实守信，规范运作、勤勉尽责，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二）整改情况

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补充审议并披露上述事项。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北京慧典云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的监管意见函》公司监管部发【2019】287号

北京慧典云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